

《愛路跋涉》序

劉以鬯

蕭紅的《呼蘭河傳》是長篇小說，茅盾卻說「也許有人會覺得《呼蘭河傳》不是一部小說」。杜一白、張毓茂賞析《呼蘭河傳》時，也認為「蕭紅作品很難用一般的小說規程來加以規範」。值得注意的是：蕭紅的一生，磨折特多，倒是有着小說情節和小說結構的。也許爲了這個理由，劉慧心、松鷹以蕭紅（哨吟）的身世作爲藍本寫成長篇小說《落紅蕭蕭》，台灣的謝霜天也以蕭紅的一生來創作《夢迴呼蘭河》。

《夢迴呼蘭河》的副題是《蕭紅傳》，與肖鳳的《蕭紅傳》是傳記；謝霜天的《蕭紅傳》是傳記體小說。

傳記體小說，由小說與傳記混合而成，可以用文學色彩使想像穿上真實的罩衣。傳記則不同。傳記以記述事實爲主，必須從確證中求索真相。問題是：探究真相是艱難的工作，說來容易做來難，像鐵峯的《蕭紅傳略》，雖然做了許多發掘工作，卻被葛浩文（Howard C. Goldblatt）指爲資料不足；駱賓基的《蕭紅小傳》雖然大部分是第一手資料，也被葛浩文「發現不少錯誤」。（請參看《中報月刊》第八期，葛浩文：《從中國大陸文壇的「蕭紅熱」談起》。）至於葛浩文本人寫的《蕭紅評傳》，無論英文版或中文版，同樣有不少失真的記述。由此可見，寫傳記的學者在用材料時倘若沒有辨別真偽的能力，就不可能寫得準確。關於這一點，不妨舉一個實例來說明。譬如：蕭紅壽終的地點，是每一位蕭紅研究者必須知道的事情，但在幾位學者與作家的筆下，竟各有各的寫法

（一）駱賓基在《蕭紅小傳》中說蕭紅壽終的地點是「紅十字會臨時設立的聖提士及臨時醫院」，將「聖提士」寫成「聖提士及」。但在《蕭紅逝世一周年祭》中，他卻在三處將「聖提士」寫成「聖提士反」。

（二）台灣海風出版社的《蕭紅》（《中國新文學大師名作賞析叢書》）一書中，《蕭紅年表》提到「聖提士提反臨時醫院」時，也寫成「聖提士反」。

（三）葛浩文在《蕭紅評傳》中說蕭紅死在「紅十字會設在學校中的臨時醫院」，未提學校的名字。

（四）肖鳳在她的《蕭紅傳》與《蕭紅散文選集 前言》中，將「聖提士反」寫成「聖提司凡」。

（五）沈昆明（據說原名沈昆朋）在《蕭紅年譜》中則說：「蕭紅被趕出，棲身紅十字會設立的聖提士氏臨時醫院。」

（六）郭宛在《蕭紅之死》中將「聖提士反女校」寫成「聖提司梵女校」。

（七）杜一白、張毓茂的《蕭紅作品欣賞》（新版）與沈昆明一樣，也將「聖提士反」寫成「聖提士氏」。

（八）謝霜天的《夢迴呼蘭河》與葛浩文的《蕭紅評傳》一樣，也沒有寫出學校的名字。

（九）劉慧心、松鷹在《落紅蕭蕭》中則說蕭紅死在瑪麗醫院。

蕭紅壽終的地點，絕對不能亂寫，學者必須據實記錄，不應該出現這麼多的差異。塞繆爾·約翰遜（Samuel Johnson）認爲「傳記在於探求確確實實、不加誇張的真實」，說明寫傳記的學者、作家應以史實爲依據，不能虛構。

好的傳記作者必定是真實的探索者，因爲真實是衡量傳記優劣的價值尺度。丁言昭懂得這個道理，在掌握有利的條件後，下了很大的功夫求真求是，準確地、翔實地、可靠地記錄了蕭紅的一生。她的《愛路跋涉》雖然可以當作小說閱讀，卻不是小說。

蕭紅爲呼蘭河寫傳，寫出一部優秀的小說；丁言昭爲蕭紅寫傳，寫出一本優秀的傳記。